

山西省能源局

晋能源议函〔2021〕19号

关于省十三届人大四次会议第1596号建议的答复

省扶贫办：

按照人大建议答复要求，现将省十三届人大代表第四次会议第1596号代表《关于加强光伏扶贫电站运维管理的建议》答复如下：

为进一步做好我省集中式光伏扶贫电站运维管理工作，2019年以来，省能源局多次下发通知或召开会议，要求各县能源局配合扶贫部门从资金筹措、建设条件、技术标准、项目监管、运营维护、收益分配保障措施等方面，规范做好光伏扶贫相关工作。根据国家《关于做好光伏扶贫电站验收评估工作的通知》（国能综通新能〔2018〕198号）精神，我局制定了《山西省集中式光伏扶贫电站考核评估工作方案》，其中，对各市县集中式光伏扶贫电站运维管理工作也作为一项评估内容。

对于人大代表李迎熙建议的相关内容，下一步，我们也将省光伏扶贫领导小组领导下，继续做好相关工作。

负责人: 姚少峰

承办人: 崔健

联系电话: 0351-4117220



2021年3月31日